

北京联合大学智慧城市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 号）《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 号）《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2 号）《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京招考委〔2021〕3 号）和《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1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1〕4 号）等文件精神以及北京市关于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重要部署和工作要求，为规范我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以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为前提，遵循以考生为本、减少人员聚集、尽可能降低安全风险的原则，确保研究生招生工作顺利进行，我院经研究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复试录取过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规范、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坚持科学选拔、择优录取，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的考查，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二、组织管理

（一）成立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由院长和学科负责人任组长，在校研究生处的指导下组织招生复试工作，全面负责本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工作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

（二）成立复试小组

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五人，设组长一人，由学科负责人担任组长。负责制定并落实本学科复试工作具体实施细则，制定复试工作小组工作基本规范、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和程序，复试科目命题及试卷印制，遴选和培训复试教师及工作人员，协调本学科复试工作中的争议。复试小组设两名秘书，一名负责记录每个考生的复试情况。另设一名负责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硬件设备运行保障及复试前考生身份核查。

（三）复试小组组长负责复试过程的组织和协调，遇重大问题应及时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

（四）复试过程全程录像，严格执行回避和保密制度，将复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报到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报学校。

三、复试分数线

根据教育部公布的复试基本要求，确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复试最低分数线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复试分数线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63	37	56

四、复试安排

(一) 复试形式

网络远程复试，采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在线复试，并制定其他平台如腾讯会议、钉钉等作为备选方案，如遇特殊情况进行平台切换时，会在及时通知大家，请在复试期间注意通知。请考生按以下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软件、注册帐号，并按复试小组通知的时间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环境测试。

考生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需要2部带摄像头的设备（手机、笔记本电脑或台式电脑）。

- 1、面试设备（主机位）一般应为笔记本电脑或台式电脑（带有摄像头和麦克），从正面拍摄；全程清晰显示考生面部及双手图像。
- 2、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副机位）为1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pad等（须有摄像头），从考生侧上后方约45度角位置拍摄，确保从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和主机位屏幕，复试过程副机位须关闭音频。
- 3、确保有线宽带、wifi、4G或5G网络等两种以上网络条件，网络良好，能满足复试要求。
- 4、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可封闭的空间，确保安静整洁，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复试场所考生座位1.5米范围内不得存放其他物品、资料、电子设备等。
- 5、复试开始前，考生应当根据考务人员的指令，手持摄像头，环绕360°展示本人应试环境。
- 6、考生须提前安装复试平台软件，并做好复试前软硬件测试。

(二) 复试时间

2021年3月24日上午08:30开始，开展第一志愿复试和调剂复试工作。

(三)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含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基础能力测试和专业综合能力测试，满分为100分。

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考核内容：外语听说能力，满分为10分。

2. 专业基础能力测试

考核内容：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满分为30分。

3. 综合能力测试

考核内容：创新能力、学科前沿、研究方法，科研潜质等，满分为 60 分。

（四）复试流程

1.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复试时，考务人员在线核对考生的准考证、居民身份证。由考生本人签字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请按复试工作组要求进行出示、核验。

复试之前，考生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下午 4 点之前，提交以下材料复印件或者扫描件清晰电子版材料（材料文件统一命名，按照考生准考证号+姓名命名邮件名称和文件夹，压缩后，发送到邮箱：zengfengcai@bnu.edu.cn。

发送文件夹包括以下材料：

- ① 准考证；
- ② 本人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 A4 纸同一面上）；
- ③ 大学期间成绩单（需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或由档案管理部门盖章的复印件）；
- ④ 应届考生还需提交学生证及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资报告；
- ⑤ 往届考生还需提交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
- ⑥ 《北京联合大学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打印后手写签字扫描件；
- ⑦ 复试缴费证明；
- ⑧ 个人简历（无模版，自行设计，限 1 页）；
- ⑨ 其他材料（发表论文、专利、获奖证书）。

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校验有问题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学历（学籍）核验。资格审核不合格的不能参加复试。

2. 复试费用

复试费 100 元，按学校文件在参加复试前完成线上支付。

3. 复试程序

考生使用 Chrome 浏览器访问学信网 <https://bm.chsi.com.cn/ycms/stu> 登录系统。考生登录后按提示操作。

- （1）考生按要求在面试等待区后场；
- （2）助理通知考生逐个进入面试会议，向考官展示相关证件，随机抽题在线回答教师提问；
- （3）考场教师根据考生复试情况现场分别评分，现场汇总并计算平均分。

（五）其他说明

复试时，采用面试小组提问，考生回答的方式进行，由考生随机抽取专业课的考试题目序号决定，当场回答，不进行笔试，抽完的题目不进行二次抽取。复试要求考生须在独立空间，采用双机位进行复试，复试期间不能录屏录像，不能切屏，复试完毕不能传播与试题有关的信息，否则视为作弊处理，取消复试录取资格。

体检新生报到时统一组织体检，根据北京市疫情情况，待拟录取后由学校通知。

联系方式：电话 010-64900272 QQ 群 741363323

五、成绩计算

1.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

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基础能力测试+综合能力测试。

2. 初试成绩，以研招网公布为准。

3. 考试总成绩

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50%。

4. 复试成绩公示

复试工作结束后，在学院官网上进行成绩公示，之后，学校将在校研究生招生网上进行成绩公示。

六、调剂工作

在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的前提下，学院招收调剂考生，调剂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研招网是教育部网上调剂唯一指定网站，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面向考生部分，调剂意向系统 3 月 20 日 0 点开通，调剂服务系统 3 月 22 日 0 点开通，请有意向调剂我院的考生在系统开通后第一时间在研招网（[HTTPS://YZ.CHSI.COM.CN/](https://yz.chsi.com.cn/)）上完成调剂信息填报，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复试调剂工作：

1、报考第一志愿为北京联合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并且达到国家线（总分 263 分，单科 37 分（英语、政治），56 分（数学、专业课）的考生，直接进入复试。

2、调剂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是教育部网上调剂唯一指定网站，调剂考生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填报调剂信息，其他调剂方式无效。

3、除理学 077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外，其他不得跨学科门类调剂复试。

4、初试科目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5、不接受专硕调剂。

6、调剂考生只能按照调剂填报的培养单位和专业志愿进行复试录取。

7、参加复试考生人数采取差额形式，原则上按比例 1：2 选择参加复试的人数。

8、选取调剂考生的基本原则：从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中填报调剂志愿的考生中选取报考专业和毕业专业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或与该专业相近专业的考生，按照分数从高到低排序选择，若总分相同，则依次再分别按照数学、英语、政治、专业课成绩顺位。

9、对国家研招系统发复试通知后 1 小时未确认复试的考生，按照上述原则顺位下一名考生发复试通知。

10、一旦录取后，学生档案必须按照学校规定时间调入学校。

七、录取工作

1. 严格按照总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

2. 优先录取达到录取条件的一志愿考生。

3. 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应视为复试不合格，均不予录取。

（1）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

（2）复试成绩不及格；

（3）不交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表或该项考核不合格；

- (4) 复试中提供虚假信息，考试过程中舞弊；
 - (5) 考生身份不能确认；
 - (6) 体检不合格。
4. 复试工作结束后，学校将在校研究生招生网上进行拟录取名单公示；
5. 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填写《2021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审查表》，要求由考生人事关系或组织关系所在部门填写具体意见并盖章，学校将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核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北京联合大学智慧城市学院

2021 年 3 月 19 日